

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加油站或加油加气站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规划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TJXJ-2024-LZGH)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加油站或加油加气站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

规划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6.5万元,招标人为中铁建新疆京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加油站或加油加气站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规划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加油站或加油加气站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规划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1月12日 10时00分到2024年01月17日 19时00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9号楼(全季酒店)6层)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套(加盖单位公章)、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现场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邮寄或电子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02日 11时00分

递交方式：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9号楼六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02日 11时00分

开标地点：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9号楼六层

七、其他

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铁建新疆京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建新疆京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西路499号龙海置业综合楼

联系人：张宝云

电话：1538992004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9号楼六层

联系人：陈鲜

电话：13659960273

电子邮件：194709559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加油站或加油加气站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规划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公路技术状况评定项目,相应的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中铁建新疆京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为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概况

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公路PPP项目(以下简称“京新公司”),即北京至乌鲁木齐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网中首都放射线最北侧交通主干道,由东向西横贯北京、河北、内蒙、甘肃、新疆五省区,路线全长2500多公里,是连接我国东北、华北、西北最便捷的通道,也是贯彻实施“一带一路”战略的陆路大通道之一。与连霍高速(G30)相比,京新高速将使乌鲁木齐到北京的里程缩短1300多公里,对加快形成新疆第二条东联西出大通道,进一步推动天山北坡经济带快速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本项目包3段公路,高速主线全长514.287km(其中梧桐大泉至伊吾段全长187.12km,伊吾至巴里坤段全长195.562km,巴里坤至木垒段全长148.335km),总占地43201.5亩,全线共设置:桥梁总长25129.29m/478座(其中大桥12173.6m/51座,中桥4651.4m/68座,小桥8690.73m/359座),涵洞1108道,桥梁占路线长度的4.73%;隧道共1495m/2座;桥隧占比为4.87%。互通式立交20处,分离式立交8处,管线交叉0处,平面交叉0处;管理中心1处,服务区6处,养护工区6处,匝道收费站11处。

(二)加油(气)站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规划服务项目招标事项概况

招标采购范围:为满足京新高速(G7)梧桐大泉至木垒段大河服务区、下涝坝服务区、骆驼井子服务区、盐池服务区、下马崖服务区加油(气)站在各属地自然资源局完成招拍挂,顺利办理土地使用证,需第三方出具选址论证报告及修建性详细规划。

(三)工作期限

1.合同签订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完成。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投标人具有城乡规划编制资质乙级及以上证书。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有意向的投标人,请于2024年1月12日至2024年1月17日,每日上午10时00至13时30分,下午15时00分至1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9号楼(全季酒店)6层)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套(加盖单位公章)、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现场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邮寄或电子版)。

4.2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招标文件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2月2日11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10时00分至11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9号楼(全季酒店)6层)。并面交招标代理签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递交方式。

5.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建新疆京新高速公路有限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什
邮 编:83000
电 话:15389920040
联系人:张宝云

招标代理:智诚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
邮 编:83000
电 话:15299186392、13659960273
联 系 人:沙杰、陈鲜

中铁建新疆京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 2.具有城乡规划编制资质乙级及以上证书;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同时满足以下业绩要求： (1)近5年内，完成过1个修建性详细规划业绩或选址论证业绩；

注：1. “近年内”指从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中：投标人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如上述业绩证明材料不能体现资格审查条件基本要求的，还需提供发包人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进行补充完善相关信息，否则相关业绩不予认可。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投标人没有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为，正处于国家税务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期未届满的情形。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 岗 要 求
项目负责人	1	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近五年内至少担任过1个建性详细规划项目或选址论证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注：1. “近5年”指2019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2.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应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社保系统打印的能够证明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参加社保的本单位人员缴费明细复印件（2023年6月至社保可打印最近月份）；如果投标人属事业法人单位，无法提供本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明细复印件的，则由投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出具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是投标人本单位职工的书面证明材料。

3. 项目负责人个人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或由发包人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须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均不小于1。

注:1.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财务报表附注)的复印件盖公章。

2.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评标办法（单信封形式、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递交投标文件时间较前的投标人优先。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

		<p>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p> <p>(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p> <p>(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7)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8)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投标人未增加甲方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p> <p>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投标人的主要人员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table> <thead> <tr> <th>评审因素</th> <th>评分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单位基本情况</td> <td>15分</td> </tr> <tr> <td>团队组织结构及人员配置情况</td> <td>15分</td> </tr> <tr> <td>服务方案</td> <td>15分</td> </tr> <tr> <td>业绩</td> <td>5分</td> </tr> <tr> <td>评标价</td> <td>50分</td> </tr> </tbody> </table>	评审因素	评分值	单位基本情况	15分	团队组织结构及人员配置情况	15分	服务方案	15分	业绩	5分	评标价	50分
评审因素	评分值													
单位基本情况	15分													
团队组织结构及人员配置情况	15分													
服务方案	15分													
业绩	5分													
评标价	50分													

评审因素与分值				
条款号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2.4(1)	商务部分 (30分)	15分	参选单位情况	单位整体情况良好, 综合实力强, 专业人员充足, 业界声誉良好11—15分
				单位整体情况基本良好, 综合实力较强, 专业人员较多, 业界声誉较好6—10分
				单位整体情况一般, 综合实力一般, 专业人员较少, 业界声誉一般0-5分
		15分	参选单位拟派遣本项目团队组织结构及人员配置情况	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合理,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人员具备从业资格, 且具有相关经验11—15分
				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基本合理,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人员具备从业资格, 专业人员配备基本齐全6—10分
				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欠缺0-5分
2.2.4(2)	技术部分(20分)	15分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针对性强, 内容明确, 进度安排合理, 人员安排充分10—15分
				服务方案针对性一般, 内容比较明确, 进度安排比较合理, 人员安排比较充分5—10分
				服务方案针对性差, 内容明确性差, 进度安排不合理, 人员安排不充分0-5分
		5分	近五年类似项目业绩	业绩4个及以上得5分, 没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业绩3个得3分, 没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业绩2个得2分, 没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2.2.4(3)	评标价	50分	报价得分	<p>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在开标现场, 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评审因素与分值			
条款号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如果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基准价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平均值。</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p>偏差率=100% $\times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p>